

## 上海凯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 回购公司股份比例达到 2%暨回购期届满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凯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海凯宝”）于 2018 年 10 月 25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2018 年 11 月 13 日召开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回购公司股份的相关事项，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或其他法律法规许可的方式进行股份回购，回购股份使用的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含）且不低于人民币 10,000 万元（含）。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6.00 元/股（含），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预案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 30 日披露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报告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截至 2019 年 11 月 13 日，公司回购股份占总股本的 2.38%。至此，公司本次股份回购事项已实施完成。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回购股份的实施情况

1.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以下简称“《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公司于 2019 年 2 月 13 日披露了《关于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2019 年 4 月 10 日披露了《关于确定回购股份用途的公告》；2019 年 7 月 18 日披露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比例达到 1%暨回购的进展公告》

2. 公司分别于 2018 年 12 月 3 日、2019 年 1 月 2 日、2019 年 2 月 1 日、2019 年 3 月 4 日、2019 年 4 月 2 日、2019 年 5 月 6 日、2019 年 6 月 4 日、2019 年 7 月 1 日、2019 年 8 月 1 日、2019 年 9 月 2 日、2019 年 10 月 8 日、2019 年 11 月 1 日披露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3. 截至 2019 年 11 月 13 日，公司通过股票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25,493,8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38%，最高成交价 5.01 元/股，

最低成交价 4.03 元/股，成交总金额为 117,419,441.54 元（不含交易费用），上述回购符合公司股份回购方案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至此，公司本次股份回购事项已实施完成。

## 二、本次回购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回购股份的实施情况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回购股份方案不存在差异，符合公司《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报告书》的相关内容。公司经营情况良好，财务状况稳健，本次回购股份事项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经营、研发、债务履行能力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

## 三、回购期间相关主体买卖股票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首次披露回购事项之日起至回购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前一日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 四、已回购股份后续安排

本次回购股份数量为 25,493,800 股，全部存放于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存放期间不享有股东大会表决权、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质押等相关权利。公司本次回购的股份将全部予以注销，公司将及时安排办理回购股份注销相关手续，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五、其他说明

1. 公司本次回购股份符合公司回购股份既定方案，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数量和节奏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第十七条、第十八条、十九条的相关规定。

2. 自公司实施回购公司股份计划之日起，每 5 个交易日回购股份的数量未超过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之日（2019 年 2 月 12 日）前 5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累计成交量 2,820.90 万股的 25%。

特此公告。

上海凯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11 月 14 日